

收支预算总表(表一)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	项 目 类 别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功 能 科 目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一、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860.78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4.46	11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838.37	838.3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2	68.12		二、外交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78.20	678.20		三、国防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四、转移性支出				四、公共安全			
五、其他资金		五、债务利息支出				五、教育			
六、经营性收入资金		六、债务还本支出				六、科学技术			
七、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资本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11.94	
		九、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				十、医疗卫生			
		十一、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其他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7	10.4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0.78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上年结转资金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60.7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0.78	860.7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0.78	860.78	

收支预算总表（表一）（市本级）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	项 目 类 别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功 能 科 目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一、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197.10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4.46	11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74.69	174.69	
二、政府性基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2	62.12		二、外交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52	20.52		三、国防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四、转移性支出				四、公共安全			
五、其他资金		五、债务利息支出				五、教育			
六、经营性收入资金		六、债务还本支出				六、科学技术			
七、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资本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11.94	
		九、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				十、医疗卫生			
		十一、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其他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7	10.4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7.1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上年结转资金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7.1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7.10	197.1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7.10	197.10	

收 支 预 算 总 表（表一）（补助县区）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	项 目 类 别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功 能 科 目	2019年预算	当年资金安排	上年结转
一、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663.68	一、工资福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663.68	663.68	
二、政府性基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二、外交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7.68	657.68		三、国防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四、转移性支出				四、公共安全			
五、其他资金		五、债务利息支出				五、教育			
六、经营性收入资金		六、债务还本支出				六、科学技术			
七、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资本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九、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				十、医疗卫生			
		十一、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其他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3.68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上年结转资金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63.6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63.68	663.6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63.68	663.68	

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总表——收入（表二）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当年资金安排小计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的事业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经营性收入资金	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860.78	860.78	860.78							
老龄委本级	860.78	860.78	860.78							

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表——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支出明细表（表三附二）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	预算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费	维修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	税金及附加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合计	27.12	4.50													2.00		1.00						1.14	2.00	2.34	6.72		7.42			
			老龄委本级	27.12	4.50													2.00		1.00						1.14	2.00	2.34	6.72		7.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2	4.50													2.00		1.00						1.14	2.00	2.34	6.72		7.42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12	4.50													2.00		1.00						1.14	2.00	2.34	6.72		7.42			
201	36	01	行政运行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12	4.50													2.00		1.00						1.14	2.00	2.34	6.72		7.42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老年事业发展资金 (本级)	0210012019SY FZ0004	<p>2016年,山西省新修订的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第一章第五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老龄事业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建立与人口老龄化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中发【2000】13号)、山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意见》(晋发【2002】7号)和全国老龄委《关于加强基层老龄工作的意见》(全国老龄委【2006】2号),为加强我市基层老龄工作,市政府《关于加强基层老龄工作的意见》(晋市政发【2010】19号)文件精神,各级政府要落实老龄事业经费,加大老龄事业经费的投入,市老龄事业发展资金按老年人口比例每人2元的比例提取(2018年60周岁以上老龄人口34.2万人,老龄人口递增率为3.5%,2019年我市老年人口将达到35.4万)。加强基层老龄工作,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开展九·九“重阳节”、“敬老月”活动,开展乡镇为老服务中心即“一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基层老年协会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为老服务水平。依据晋市政发【2012】35号文件精神,大力引深“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依据晋市政发【2011】38文件精神,结合“开发式”扶贫助老活动,积极推进“银龄行动”组织老年专家面向基层,为开发式扶贫助老基地提供科技帮助。依据国家财政部、民政部、老龄办、保监委联合文件精神,开展老龄意外伤害保险工作。贯彻执行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开展老年法执法检查、老年法宣传、慰问特困老年人等。此外,全年还将不定期开展老龄事业、老年人权益保障、老年人居家养老、失能老人、经济困难老年人调研,按要求参加全国、全省重阳节活动等。全年开展业务工作如下:</p> <p>1、根据晋市政发【2010】19号文件规定,对验收合格的乡(镇、办)“一中心”(为老服务中心),次年由财政予以2万元(或物资)的补助,2018年验收合格乡(镇、办)“为老服务中心”3个,共需资金6万元;为验收合格的“老年协会”村老年活动室15个,配备物资,共需资金6万元;2、根据晋市政发【2012】35号文件精神,大力引深“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改善为老服务环境提高为老服务水平。把创建“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同创建“老年友好城市”、“老年宜居社区”和“老年温馨家庭”紧密结合起来,推动文明和谐城市、文明和谐单位、文明和谐村镇建设。共需资金4万元;3、建立软件统计老年数据库,精准统计老年人口数据,软件需经费5万元。4、“重阳节”活动经费6万元;5、“敬老月”系列活动经费5万元;6、《老年法》宣传、老龄刊物印刷等经费6万元;7、创建老年友好城市、宜居社区、温馨家庭活动经费4万元;8、“敬老文明号”创建及“双关爱”活动经费4万元;9、重阳节、春节慰问经费5万元;10、老龄调研经费3万元;11、参加全国、省重阳节活动经费3万元;12、开展“关爱银龄·助老御险”工作经费3万元。13、开展老年文体活动费5万元。根据实际开展工作需要,2019年共需资金65万元。其中市本级使用资金53万元。</p>	是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	35.00	3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表——补助县级项目支出明细表（表三附四）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类	款	项	预算科目	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属性			经济科目	资金来源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待分配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总计	当年安排资金小计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	其他资金	经营性收入	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663.68	663.68	663.68							
				行政科							663.68	663.68	663.68							
				老龄委本级							663.68	663.68	663.68							
				事业发展类项目							663.68	663.68	663.68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类）	高龄补贴资金（补助县区）	0210012019SYFZ0002	依据晋市政办[2016]100号文件规定，2017年继续执行为全市90-99周岁高龄老人发放尊老金制度，每人每年发给2400元的尊老金。 2013年为我市9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尊老金354.3万元 2014年为我市9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尊老金401.46万元。 2015年为我市9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尊老金508.32万元。 2016年为我市9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尊老金563.16万元。 2017年为我市90-99周岁老年人发放尊老金582.72万元。 2018年为我市90-99周岁老年人发放尊老金639.60万元。 预算2019年90-99周岁老年人2986名，依据文件规定的发放标准，共需资金716.64万元，其中2018年各县（市、区）结转结余继续使用59.52万元因此2019年共实需资金657.12万元。其中2019年补助县区资金：637.68万元。	否	待分配	否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637.68	637.68	637.68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类）	老年特困救助资金	0210012019SYFZ00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山西省实施〈老年法〉办法》依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晋市办发[2016]100号文件规定，市政府每年设立不低于20万元的老年特困救助资金。老年特困救助资金列入财政预算，专款专用，主要用于救助当年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人或法定赡养人无力赡养、因病（包括自然灾害）致贫的农村特困老年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20.00	20.00	20.00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类）	老年事业发展资金（补助县区）	0210012019SYFZ0005	根据晋市政发【2010】19号文件规定，对验收合格的乡（镇、办）“一中心”（为老服务中心），次年由财政予以2万元（或物资）的补助，2017年验收合格乡（镇、办）“为老服务中心”3个，共需资金6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6.00							

政府采购预算表（表五）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规格要求	数量	计量单位	资金来源										组织形式	实施时间	备注
									总计	当年安排资金小计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经营性收入资金	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合计		16.00		11.00	11.00	11.00										
老龄委本级	老年事业发展资金（本级	0210012019SYFZ0004	基层老年活动室补助物资	A. 货物类	电视设备	海信	15.00	个	6.00	6.00	6.00								集中采购	2019年07月	
老龄委本级	老年事业发展资金（本级	0210012019SYFZ0004	老年数据软件	C. 服务类	数据处理服务	统计	1.00	个	5.00	5.00	5.00								分散采购	2019年07月	

市级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配置预算表（表六）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增资产类别	新增资产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新增资产用途	总计	当年安排资金小计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经营性收入资金	收回单位结余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资产审核意见			备注
																	数量	金额	说明	
**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合计					1.00		5.00	5.00	5.00								1.00	5.00		
老龄委本级					1.00		5.00	5.00	5.00								1.00	5.00		
老龄委本级	其他办公自动化	老年人口数据库	统计	1	1.00	统计老年人口数据	5.00	5.00	5.00								1.00	5.00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为全面掌握全市老龄人口数据及动态，为市政府提供应对老年人口提供精准数据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表七）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本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		上年决算数	本年预算比上年决算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1	2	3	4	5	6	7
老龄委本级	3.46	3.46			2.46	1.00	40.65%
2、公务接待费	1.00	1.00				1.00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2.46			2.46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表七）（其他资金）

单位名称：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本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		上年决算数	本年预算比上年决算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1	2	3	4	5	6	7
老龄委本级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年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	项 目（按经济科目分类）	2019年合计	项 目（按功能科目分类）	2019年合计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60.78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838.3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2	二、外交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资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78.20	三、国防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四、转移性支出		四、公共安全	
		五、债务利息支出		五、教育	
		六、债务还本支出		六、科学技术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资本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94
		九、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		十、医疗卫生	
		十一、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其他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60.7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0.7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0.78

2019年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预算数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预算数比2018年预算数增减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21.80	125.96	695.84	860.78	142.60	718.18	4.74%	13.21%	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98	103.98	74.00	838.37	120.19	718.18	371.05%	15.59%	870.5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7.98	103.98	74.00	838.37	120.19	718.18	371.05%	15.59%	870.51%
01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3.98	103.98		120.19	120.19		15.59%	15.5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4.00		74.00	718.18		718.18	870.51%		87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3.65	11.81	621.84	11.94	11.94		-98.12%	1.10%	-10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1	11.81		11.94	11.94		1.10%	1.1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	11.81		11.94	11.94		1.10%	1.10%	
10	社会福利	621.84		621.84				-100.00%		-100.00%
02	老年福利	621.84		621.84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7	10.17		10.47	10.47		2.95%	2.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7	10.17		10.47	10.47		2.95%	2.95%	
01	住房公积金	10.17	10.17		10.47	10.47		2.95%	2.95%	

2019年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备注
合计	142.60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4.46	
基本工资	38.28	
津贴补贴	26.08	
奖金	8.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住房公积金	10.4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2	
办公费	4.50	
会议费	2.00	
公务接待费	1.00	
工会经费	1.14	
福利费	2.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	
其他交通费用	6.7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	

表十一

2019年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收入编码	收入名称	政府性基金收入金额

表十三

晋城市老龄工作办公室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决）算数	上年执行数	上年预（决）算数
合计	3.46	2.46	3.46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公务用车费	2.46	2.46	2.4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2.46	2.46
公务用车购置费			